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497,058,508.32	924,630,915.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4,050,002.80	1,450,000.00
应收账款	五（三）	1,103,490,279.23	736,483,365.24
预付款项	五（四）	43,705,650.89	25,652,053.45
其他应收款	五（五）	1,600,269,764.61	1,576,687,225.03
其中：应收利息		657,214.38	91,232.88
应收股利			
存货	五（六）	3,186,315,186.44	2,608,902,815.7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七）	96,766,040.16	81,865,054.92
流动资产合计		6,531,655,432.45	5,955,671,429.8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八）	719,532,590.27	719,532,590.27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九）	26,022,101.91	93,552,101.91
长期股权投资	五（十）	30,963,211.86	30,963,211.86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一）	1,004,150,029.17	1,003,865,171.87
固定资产	五（十二）	907,726,616.20	904,558,096.54
在建工程	五（十三）	143,068,163.19	88,763,493.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四）	349,829,442.72	345,143,123.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五）	1,503,625.85	1,278,342.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六）	4,222,991.42	4,186,615.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七）		7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87,018,772.59	3,261,842,747.09
资产总计		9,718,674,205.04	9,217,514,176.9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东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八）	116,000,000.00	232,744,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五（十九）	73,351,179.09	40,858,969.45
应付账款	五（二十）	410,438,174.86	345,456,823.10
预收款项	五（二十一）	647,383,310.23	631,207,576.54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二）	8,505,724.82	14,072,937.32
应交税费	五（二十三）	198,435,204.63	185,971,162.12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四）	605,976,015.17	604,326,127.33
其中：应付利息		36,303,601.72	35,886,988.62
应付股利		364,919.04	204,174.54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五）	331,700,000.00	298,2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2,391,789,608.80	2,352,837,595.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二十六）	1,647,237,800.00	1,241,000,000.00
应付债券	五（二十七）	1,691,898,182.83	1,691,898,182.83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长期应付款	五（二十八）	140,850,731.32	140,850,731.3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二十九）	75,890.00	107,965.00
递延收益	五（三十）	28,552,462.75	25,867,327.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三十六）	91,660,964.06	91,661,079.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00,276,030.96	3,191,385,285.98
负债合计		5,992,065,639.76	5,544,222,881.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三十一）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五（三十二）	1,965,776,502.54	1,965,776,502.54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五（三十三）	45,658,766.71	45,658,766.71
专项储备	五（三十四）	40,291.30	40,291.30
盈余公积	五（三十五）	55,553,576.43	55,553,576.43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六）	513,746,867.02	460,680,952.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80,776,004.00	3,527,710,089.22
少数股东权益		145,832,561.28	145,581,205.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26,608,565.28	3,673,291,295.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718,674,205.04	9,217,514,176.9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东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8,606,380.42	639,401,426.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二（一）	343,973,820.12	356,339,060.56
预付款项		226,552.97	224,692.03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1,093,049,883.65	724,043,938.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16,758.44	316,758.44
存货		1,462,325,880.52	1,444,099,608.3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356,801.74	30,627,054.31
流动资产合计		3,098,539,319.42	3,194,735,780.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8,521,305.13	378,521,305.13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6,022,101.91	26,022,101.91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1,420,381,150.98	1,284,381,150.98
投资性房地产		897,518,349.30	897,233,492.00
固定资产		763,540,803.87	766,315,659.19
在建工程		18,020,160.15	184,528.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1,225,937.45	141,224,206.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40,121.76	3,703,745.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48,969,930.55	3,497,586,189.77
资产总计		6,747,509,249.97	6,692,321,969.7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 东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11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9,769,479.09	44,277,269.45
应付账款		122,807,429.67	106,308,838.93
预收款项		214,153,945.53	266,062,631.73
应付职工薪酬		1,063,393.07	1,670,295.46
应交税费		143,775,395.99	133,312,509.48
其他应付款		291,334,334.25	378,493,309.86
其中：应付利息		34,581,039.83	34,581,039.8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5,000,000.00	108,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37,903,977.60	1,152,124,854.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9,000,000.00	360,000,000.00
应付债券		1,691,898,182.83	1,691,898,182.8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69,000,000.00	69,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702,347.20	20,502,347.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067,463.64	85,067,463.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77,667,993.67	2,226,467,993.67
负债合计		3,415,571,971.27	3,378,592,848.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80,496,100.78	1,880,496,100.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5,658,766.71	45,658,766.7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5,553,576.43	55,553,576.43
未分配利润		350,228,834.78	332,020,677.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31,937,278.70	3,313,729,121.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747,509,249.97	6,692,321,969.7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东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五（三十七）	466,488,142.69	1,029,391,229.10
减：营业成本	五（三十七）	400,809,970.80	881,500,748.22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八）	5,008,092.46	14,852,544.65
销售费用	五（三十九）	9,082,313.39	13,316,513.07
管理费用	五（四十）	20,976,416.53	48,510,242.1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四十一）	23,151,692.87	15,624,770.39
其中：利息费用		22,446,690.75	39,770,551.58
利息收入		4,902,083.64	24,280,904.67
加：其他收益	五（四十二）	51,885,533.75	41,893,826.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三）	2,096,243.23	-696,717.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53,143.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四）		15,799,995.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五）		-2,987,032.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441,433.62	109,596,483.09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六）	634,088.15	8,025,910.51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七）	281,342.76	2,096,009.5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794,179.01	115,526,384.04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八）	8,476,908.87	35,377,222.6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317,270.14	80,149,161.4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317,270.14	80,149,161.4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或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065,914.78	79,790,590.1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51,355.36	358,571.3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或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53,317,270.14	80,149,161.4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或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3,065,914.78	79,790,590.1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1,355.36	358,571.3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5105045068513

梅刘莉
5105045071943

王东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四）	96,509,723.70	196,760,854.56
减：营业成本	十二（四）	45,780,707.52	141,851,899.25
税金及附加		3,230,752.07	12,156,898.77
销售费用		10,868.35	185,572.48
管理费用		7,655,107.26	17,306,538.9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977,668.39	12,366,575.34
其中：利息费用		14,413,032.57	43,356,249.19
利息收入		3,340,344.97	31,014,256.24
加：其他收益			858,628.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四）		154,252.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59,929.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49,421.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854,620.11	23,416,758.71
加：营业外收入		4,972.89	301,859.48
减：营业外支出		11,828.57	329,917.2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847,764.43	23,388,700.99
减：所得税费用		5,639,606.92	2,978,498.2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08,157.51	20,410,202.7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08,157.51	20,410,202.7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208,157.51	20,410,202.7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5105045052913

梅刘莉
5105045071943

王东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1,994,397.29	888,806,278.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38.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九）	69,205,983.60	325,496,781.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1,200,380.89	1,214,304,297.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6,361,843.13	944,423,377.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370,322.97	60,740,645.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238,663.46	106,477,326.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九）	33,376,522.07	50,060,003.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347,351.63	1,161,701,35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53,029.26	52,602,944.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975,597.2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96,243.23	1,095,072.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九）		76,860,217.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6,243.23	103,930,887.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2,983,984.15	191,351,903.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16,411,295.6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九）	92,000,000.00	203,09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6,483,984.15	410,853,198.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387,740.92	-306,922,311.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94,737,800.00	817,244,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97,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九）		122,850,731.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4,737,800.00	1,337,494,731.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1,440,000.00	277,299,555.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599,564.25	205,543,096.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4,33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九）		399,999.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6,039,564.25	483,242,652.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698,235.75	854,252,079.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7,836,475.91	599,932,712.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8,635,209.48	248,702,497.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0,798,733.57	848,635,209.4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东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966,277.94	149,513,203.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0,344.97	998,118,990.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306,622.91	1,147,632,193.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018,040.23	62,141,330.8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38,082.56	6,575,816.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47,206.43	67,167,657.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2,260.50	538,236,857.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975,589.72	674,121,662.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31,033.19	473,510,531.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5,139.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613,160.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078,299.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967,803.76	22,564,235.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6,000,000.00	408,17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5,865,218.97	83,523,333.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0,833,022.73	514,257,569.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833,022.73	-326,179,269.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9,000,000.00	20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97,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2,500.00	83,270,9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2,712,500.00	682,670,9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8,295,000.00	114,735,555.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904,056.38	177,240,277.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8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1,287,056.38	291,975,833.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25,443.62	390,695,066.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1,076,545.92	538,026,328.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9,101,426.34	51,075,097.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024,880.42	589,101,426.3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东

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1-6 月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01 年 4 月 18 日成立，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伍佰万元人民币；公司设立出资业经四川裕龙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川裕会证【2001】58 号验资报告审验。

本公司最新营业执照由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川南临港片区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03 月 25 日换发，其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504727451400T，公司注册地址：泸州市龙马潭区；公司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川南临港片区龙马大道三段 77 号 1 栋 8 楼 810 室；法定代表人：胥世海；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经营范围：投资、资产经营与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基础及公共设施建设、旧城改造及房屋拆迁；国内及国际贸易、货物运输及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新能源、新材料技术推广及利用；软件开发及信息技术咨询；广告发布、制作、设计；教育咨询服务；旅游开发、生态农业开发；农副产品深加工；环境治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不从事金融、期货、证券及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
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459,000,000.00	510,000,000.00	45.90
泸州市龙马潭区财政局	货币及资产	441,000,000.00	490,000,000.00	44.10
四川省财政厅	货币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
合计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

本公司 2020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7 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 2021 年 1-6 月合并范围较上年无变化。

本财务报表系经本公司董事会于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

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 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

①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②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确认。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成本法计量。

④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

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⑤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2）金融负债

①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④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

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计量日市场参与者在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11、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出现下述情况之一时，表明应收款项存在减值迹象：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发生违约或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2）坏账的确认标准：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或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可能性极小的应收款项。

对于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在报经董事会批准后作为坏账转销。

（3）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 2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②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根据信用风险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有类似风险特征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及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往来组合	因关联方关系回收风险较小	如无客观证据发生减值的，不计提
款项性质组合	主要指政府单位及其他国有企业、员工备用金，回收风险较小	如无客观证据发生减值的，不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债务人资不抵债、濒临破产、债务重组、兼并收购及其他财务状况恶化的情形。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4）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2、存货

（1）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建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已完工开发产品、周转材料等。

（2）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

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一）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二）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4、长期股权投资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总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三、6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的，该项会计政策选择的依据：

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②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③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进行估计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主要不确定因素为：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

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交易情况、交易日期、所在区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时，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5	2.38-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19、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

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3、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4、收入

(1) 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房地产开发

对于房地产购买方在建造工程开始前能够规定房地产设计的主要结构要素，或者能够在建造过程中决定主要结构变动的，房地产建造协议符合建造合同定义，本公司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对于房地产购买方影响房地产设计的能力有限（如仅能对基本设计方案做微小变动）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中有关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原则和方法，并结合本公司房地产销售业务的具体情况确认相关的营业收入。

①开发产品

已经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并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即开发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该项目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分期收款销售

在开发产品已经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分期收款销售合同并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该开发产品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③代建房屋和工程业务

本公司代建房屋和工程业务确认方法分为两类：

对于无须按单个项目核算工程发生额及余额的部分：代建房屋和工程签订有不可撤销的建造合同，与代建房屋和工程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代建房屋和工程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并且代建房屋和工程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对于需按项目核算单个工程项目发生额及余额的部分：本公司于客户对已完成工作量进行验收并办理预结算后在开发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开发收入，并相应结转开发成本；待开发项目办理正式竣工结算时，实际结算开发收入与预结算开发收入的差异调整当期开发收入，并相应调整开发成本。

④出租物业收入确认方法

按租赁合同、协议约定的承租日期（有免租期的考虑免租期）与租金额，在相关租金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出租物业收入的实现。

⑤其他业务收入确认方法

按相关合同、协议的约定，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与收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其他业务收入的实现。

（3）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建造合同

期末，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对于提供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本公司于项目建造期间，对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基础设施建成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和费用。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年限平均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6、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7、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8、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1）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年末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主要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性房地产。

（2）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

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①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②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③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信用利差等。④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只有在相关资产或负债不存在市场活动或者市场活动很少导致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本公司在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和负债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还是其他综合收益等会计处理问题，由要求或允许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计量或披露的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规范，参见本附注四中其他部分相关内容。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本公司无需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

（2）本公司无需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6%、13%、10%、9%、6%、5%、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存在执行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泸州龙腾天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
泸州龙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泸州市龙驰腾达贸易有限公司	20%
泸州市龙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
泸州龙腾鸿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
泸州市盈凯商贸有限公司	20%
泸州龙驰腾祥贸易有限公司	20%
泸州市龙马潭区龙驰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20%
泸州市龙驰人才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
泸州市龙马潭区龙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
泸州市龙马潭区兴能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20%

上述企业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条件，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根据财税〔2019〕13 号文件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税收优惠

（1）根据财税〔2019〕13 号文件：对本公司及子公司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的，在 50% 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第 11 号文件，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月销售额 15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1999〕198 号文件：对本公司之子公司泸州市龙马潭区天绿粮油购销有限公司承担粮食收储任务的国有粮食购销企业销售的粮食免征增值税。

（4）根据泸州市龙马潭区人民政府泸龙府函〔2019〕11 号文，区政府同意本公司及子公司将符合财税〔2018〕151 号文《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财政性资金 行政事业性收费 政府性基金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及符合财税〔2011〕70 号文《关于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要求的收入作为不征税收入。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披露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披露）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1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期指 2020 年度，本期指 2021 年 1-6 月；金额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56,177.26	313,549.92
银行存款	486,355,532.90	913,914,665.56
其他货币资金	10,546,798.16	10,402,700.00
合 计	497,058,508.32	924,630,915.4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66,259,774.75	75,995,706.00

其中：期末余额中抵押冻结等变有限制、存放境外、有风险的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在质押的定期存单	40,000,000.00	40,000,000.00
未质押的定期存单	20,000,000.00	3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80,000.00	300,000.00
承购人按揭贷款保证金	5,678,274.75	5,695,706.00
信用证保证金	101,500.00	
合 计	66,259,774.75	75,995,706.00

2、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	1,4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2,050,002.80	
合 计	4,050,002.80	1,450,000.00

注：期末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107,987,981.16	100.00	4,497,701.93	0.41	1,103,490,279.23
其中：关联方组合	364,900,356.83	19.53			364,900,356.83
款项性质组合	663,293,886.02	69.32			663,293,886.02
账龄组合	79,793,738.31	11.15	4,497,701.93	5.64	75,296,036.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 计	1,107,987,981.16	100.00	4,497,701.93	0.41	1,103,490,279.23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740,990,354.39	100.00	4,506,989.15	0.56	736,483,365.24
其中：关联方组合	144,700,348.14	19.53			144,700,348.14
款项性质组合	513,656,711.84	69.32			513,656,711.84
账龄组合	82,633,294.41	11.15	4,506,989.15	5.45	78,126,305.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740,990,354.39	100.00	4,506,989.15	0.56	736,483,365.2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5,290,526.02	3,764,526.30	5.00
1 至 2 年	3,146,076.29	314,607.63	10.00
2 至 3 年	1,300,000.00	390,000.00	30.00
3 至 4 年	57,136.00	28,568.00	50.00
合 计	79,793,738.31	4,497,701.93	5.64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364,900,356.83			144,700,348.14		
款项性质组合	663,293,886.02			513,656,711.84		
合 计	1,028,194,242.85			658,357,059.98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泸州市龙马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87,287,627.58	16.90	
泸州市龙马潭区土地统征中心	150,604,573.48	13.59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泸州市龙马潭区教育局	125,438,524.16	11.32	
泸州市龙马潭区财政局	106,053,506.80	9.57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川南临港片区管委会	45,731,600.00	4.13	
合 计	569,384,232.02	55.51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6,755,605.24	84.10	19,562,974.30	76.26
1 至 2 年	6,800,045.65	15.56	5,920,859.97	23.08
2 至 3 年	150,000.00	0.34	168,219.18	0.66
3 年以上				
合 计	43,705,650.89	100.00	25,652,053.45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北京思源政务通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19,564,140.00	44.76
泸州赐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款	10,000,000.00	22.88
国药集团四川省川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材料款	2,324,090.00	5.32
泸州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款	2,000,000.00	4.58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泸州销售分公司江北加油站	材料款	1,266,323.50	2.90
合 计		35,154,553.50	80.43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657,214.38	91,232.8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99,612,550.23	1,576,595,992.15
合 计	1,600,269,764.61	1,576,687,225.03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1) 应收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530,160.52	91,232.88
委托贷款	6,955.25	
债权投资	120,098.61	
合 计	657,214.38	91,232.88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91,329.70	0.19	3,091,329.7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00,706,651.47	99.70	1,094,101.24	0.07	1,599,612,550.23
其中: 关联方组合	640,340,235.50	39.88			640,340,235.50
款项性质组合	952,394,670.94	59.32			952,394,670.94
账龄组合	7,971,745.03	0.50	1,094,101.24	13.72	6,877,643.7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34,008.43	0.11	1,734,008.43	100.00	
合 计	1,605,531,989.60	100.00	5,919,439.37	0.37	1,599,612,550.23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91,329.70	0.20	3,091,329.7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77,751,612.19	99.70	1,155,620.04	0.07	1,576,595,992.15
其中: 关联方组合	423,307,107.83	26.75			423,307,107.83
款项性质组合	1,141,326,073.54	72.12			1,141,326,073.54
账龄组合	13,118,430.82	0.83	1,155,620.04	8.81	11,962,810.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34,008.43	0.11	1,734,008.43	100.00	-
合 计	1,582,576,950.32	100.00	5,980,958.17	0.38	1,576,595,992.1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泸州客运中心站	3,091,329.70	3,091,329.70	100.00	账龄达5年以上且无法收回
合 计	3,091,329.70	3,091,329.70	100.00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602,637.15	130,131.86	5.00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至 2 年	4,350,014.50	435,001.45	10.00
2 至 3 年	504,556.65	151,367.00	30.00
3 至 4 年	151,367.00	75,683.50	50.00
4 至 5 年	306,261.50	245,009.20	80.00
5 年以上	56,908.24	56,908.24	100.00
合 计	7,971,745.03	1,094,101.24	13.72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640,340,235.50		
款项性质组合	952,394,670.94		
合 计	1,592,734,906.44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503,234,358.61	1,443,172,828.44
代付款	39,284,543.90	44,476,241.29
补贴款	50,600,784.21	87,670,684.34
保证金、押金	9,647,300.05	5,274,940.00
员工备用金	1,504,448.52	980,831.87
社保公积金	432,509.10	256,417.16
其他	828,045.21	745,007.22
合 计	1,605,531,989.60	1,582,576,950.3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中心	往来款	704,557,005.64	1 至 3 年	43.88
泸州市双港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5,326,800.00	1 至 4 年	11.54
泸州市龙马潭区财政局	往来款	110,338,520.27	1 至 4 年	6.87
区土地统征中心	往来款	90,500,000.00	1 至 3 年	5.64
泸州磊鑫物流有限公司	往来款	84,809,163.32	1 至 2 年	5.28
合 计		1,175,531,489.23		73.21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储备	952,183,829.00		952,183,829.00	969,933,768.19		969,933,768.19
代建项目开发成本	907,821,891.43		907,821,891.43	732,665,898.83		732,665,898.83
代建安置房项目开发成本	464,797,877.42		464,797,877.42	599,391,110.24		599,391,110.24
房地产项目开发成本及开发产品	831,999,857.65		831,999,856.65	281,298,627.98		281,298,627.98
库存商品	27,190,913.35		27,190,913.35	18,498,568.23		18,498,568.23
原材料	2,276,743.39		2,276,743.39	7,107,769.10		7,107,769.10
低值易耗品	44,074.20		44,074.20	7,073.20		7,073.20
发出商品						
合 计	3,186,315,186.44		3,186,315,186.44	2,608,902,815.77		2,608,902,815.77

(2)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土地储备中包含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18,689,939.19 元, 存货-代建项目开发成本期末余额中包含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111,493,156.86 元, 代建-安置房项目开发成本中包含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10,083,448.41 元, 合计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140,266,544.46 元。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63,040,534.98	62,439,038.57
预缴增值税等流转税	5,236,121.20	
预缴土地增值税	21,351,050.68	19,078,595.64
预缴企业所得税	7,136,860.86	346,660.01
预缴个人所得税	1,472.44	760.70
合 计	96,766,040.16	81,865,054.92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19,532,590.27		719,532,590.27	719,532,590.27		719,532,590.27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719,532,590.27		719,532,590.27	719,532,590.27		719,532,590.27
合 计	719,532,590.27		719,532,590.27	719,532,590.27		719,532,590.27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无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泸州市江阳区兴泸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泸州市兴泸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3,804,000.00			3,804,000.00
泸州市双港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泸州市兴泸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89,717,305.13			89,717,305.13
泸州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22,461,285.14			322,461,285.14
泸州西博实业有限公司	1,050,000.00			1,050,000.00
四川旅投航空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泸州市民卡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泸州市龙马潭区腾华城市道路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四川龙驰华腾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注2）				
合 计	719,532,590.27			719,532,590.27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泸州市江阳区兴泸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43	
泸州市兴泸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70	
泸州市双港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	
泸州市兴泸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7.19	
泸州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16	
泸州西博实业有限公司					15.00	
四川旅投航空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00	
泸州市民卡科技有限公司					11.76	
泸州市龙马潭区腾华城市道路管理有限公司					10.00	
四川龙驰华腾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注1）					20.00	
合 计						

注1：四川龙驰华腾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截至目前本公司未实缴出资。

9、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整理项目应收款	26,022,101.91			26,022,101.91		26,022,101.91	
泸州磊鑫物流有限公司借款				67,530,000.00		67,530,000.00	
合 计	26,022,101.91			93,552,101.91		93,552,101.91	

10、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泸州市龙马潭区状元山公墓管理所	3,269,936.52			2,096,243.23		
泸州龙驰兴源预拌砂浆有限公司	2,224,349.29					
泸州临港辉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927,630.36					
川鞍投资管理泸州有限公司（注1）						
泸州市龙驰山水建材有限公司						
川南医学转化研究院及肿瘤个性化治疗GMP实验平台（注2）	9,541,295.69					
合 计	30,963,211.86			2,096,243.23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泸州市龙马潭区状元山公墓管理所	2,096,243.23			3,269,936.52	
泸州龙驰兴源预拌砂浆有限公司				2,224,349.29	
泸州临港辉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927,630.36	
川鞍投资管理泸州有限公司					
泸州市龙驰山水建材					

有限公司					
川南医学转化研究院 及肿瘤个性化治疗 GMP实验平台(注2)				9,541,295.69	
合 计	2,096,243.23			30,963,211.86	

注1：川鞍投资管理泸州有限公司与泸州市龙驰山水建材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年，截止目前尚未开始经营，本公司也未实缴出资。

注2：川南医学转化研究院及肿瘤个性化治疗GMP实验平台建设于2019年12月18日竣工，本实业单位开办资金1600万元，其中：由龙驰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000万元作为固定资产投入；由西南医科大学出自600万元用于前期项目研发及研究院运营。理事会由11名理事组成，其中西南医科大学6名，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川南临港片区管理委员会及下属事业单位自贸区川南临港片区人才服务中心3名，泸州市龙驰投资有限公司2名，龙驰投资享有表决权18.18%。

11、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合 计
一、期初余额	1,003,865,171.87	751,876,500.00
其中：成本	699,739,031.58	463,550,354.93
公允价值变动	304,126,140.29	288,326,145.07
二、本期变动	284,857.30	251,988,671.87
加：外购		4,360,556.78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84,857.30	57,209,413.87
其他		178,316,700.00
公允价值变动		15,799,995.22
减：处置		
其他		3,697,994.00
三、期末余额	1,004,150,029.17	1,003,865,171.87
其中：成本	700,023,888.88	699,739,031.58
公允价值变动	304,126,140.29	304,126,140.29

12、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00,075,179.81	896,906,660.15
固定资产清理	7,651,436.39	7,651,436.39
合 计	907,726,616.20	904,558,096.54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68,796,764.56	29,383,757.13	93,382,172.75	8,996,909.58	1,000,559,604.02
2.本期增加金额		19,258,728.93		270,300.77	19,529,029.70
（1）购置		19,258,728.93		270,300.77	19,529,029.7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868,796,764.56	48,642,486.06	93,382,172.75	9,267,210.35	1,020,088,633.7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4,469,078.97	3,745,332.50	22,364,308.43	3,074,223.97	103,652,943.87
2.本期增加金额	10,760,657.48	1,601,960.86	2,615,296.68	1,382,595.02	16,360,510.04
（1）计提	10,760,657.48	1,601,960.86	2,615,296.68	1,382,595.02	16,360,510.04
3.本期减少金额	85,229,736.45	5,347,293.36	24,979,605.11	4,456,818.99	120,013,453.91
4.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83,567,028.11	43,295,192.70	68,402,567.64	4,810,391.36	900,075,179.81
2.期初账面价值	794,327,685.59	25,638,424.63	71,017,864.32	5,922,685.61	896,906,660.15

(2) 固定资产清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7,651,436.39	7,651,436.39

注：固定资产清理为已拆迁及已划入拆迁红线范围内的房屋建筑物。

13、在建工程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43,068,163.19	88,763,493.02
工程物资		
合 计	143,068,163.19	88,763,493.02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龙马潭区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45,332,261.27		45,332,261.27	26,748,964.93		26,748,964.93
胡市中医院	50,936,080.91		50,936,080.91	48,340,616.58		48,340,616.58
双加特色旅游项目	10,134,262.39		10,134,262.39			
泸州市智能都市公交停车场项目	8,730,582.96		8,730,582.96			
罗汉幼儿园	6,835,069.90		6,835,069.90	2,566,525.05		2,566,525.05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千风路至蜀泸大道电力埋管通道新建工程	6,522,308.90		6,522,308.90	6,522,308.90		6,522,308.90
龙马潭区应急指挥中心装修项目	2,729,448.06		2,729,448.06			
泸州市龙马潭区石洞粮库壹万吨粮食低温储备库改建项目	1,734,690.69		1,734,690.69	1,631,519.32		1,631,519.32
泸州市龙马潭区新能源建设-关口停车场项目	1,566,926.16		1,566,926.16			
长江石堡湾饮用水水资源保护区生态治理项目	1,121,018.14		1,121,018.14	1,121,018.14		1,121,018.14
龙马潭城镇供水工程	837,594.33		837,594.33	747,039.91		747,039.91
泸州市龙马潭区畜禽定点屠宰加工厂项目				375,444.02		375,444.02
龙马潭区人防消防应急指挥中心	644,167.92		644,167.92			
双加镇临时屠宰场冷链物流项目	418,079.01		418,079.01	227,722.77		227,722.77
泸州市龙马潭区新能源建设-安宁停车场项目	324,622.64		324,622.64	184,528.30		184,528.30
龙马潭区垃圾分类及收转运系统项目	214,349.90		214,349.90	154,649.93		154,649.93
胡市卫生院二期	92,269.09		92,269.09	92,269.09		92,269.09
泸州市龙马潭区石堡湾水源保护地不明水源渗漏治理工程	35,886.08		35,886.08	35,886.08		35,886.08
加油站项目				15,000.00		15,000.00
其他零星项目	4,858,544.84		4,858,544.84			
合 计	143,068,163.19		143,068,163.19	88,763,493.02		88,763,493.02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停车位收费权	特许经营权	软件	著作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1,198,542.71	165,760,795.00	27,080,403.00	4,162,920.00	3,850,000.00	382,052,660.71
2.本期增加金额	8,224,962.00		67,054.58			8,292,016.58
(1)购置	8,224,962.00		67,054.58			8,292,016.58
3.本期减少金额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停车位收费 权	特许经营权	软件	著作权	合 计
(1)处置						
4.期末余额	189423504.7	165760795	27,147,457.58	4,162,920.00	3850000	390344677.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215,925.26	12,533,467.73	14,950,639.17	1,209,504.59	-	36,909,536.75
2.本期增加金额	313,565.38	2,082,834.80	1,162,631.27	46,666.37		3,605,697.82
(1)计提	313,565.38	2,082,834.80	1,162,631.27	46,666.37		3,605,697.82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8,529,490.64	14,616,302.53	16,113,270.44	1,256,170.96		40,515,234.57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0,894,014.07	151,144,492.47	10,804,585.37	3,136,350.81	3,850,000.00	349,829,442.72
2.期初账面价值	172,982,617.45	153,227,327.27	12,129,763.83	2,953,415.41	3,850,000.00	345,143,123.96

15、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17年省级项目线路改造工程	139,973.84			131,975.34
18年市级项目维修工程	413,084.11		23,604.80	389,479.31
19年省级项目维修改造工程	279,041.17		15,945.20	263,095.97
“房东计划”一期装饰装修工程	446,243.25	57,522.77	46,339.31	457,426.71
市政工程资质		29,702.97		27,722.77
办公室装修费		61,266.04		53,279.24
拆迁费		102,816.30		102,816.30
资质费		84,905.66		77,830.21
合 计	1,278,342.37	336,213.74	110,930.26	1,503,625.85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0,417,141.30	1,931,848.93	7,927,932.19	1,833,305.23
房地产预售款企业所得税	9,164,569.96	2,291,142.49	9,786,283.66	2,353,310.06
合 计	19,581,711.26	4,222,991.42	17,714,215.85	4,186,615.2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344,959,658.64	86,239,914.66	344,959,658.64	86,239,914.66
固定资产计税基础原值差异	21,684,197.60	5,421,049.40	21,684,659.05	5,421,164.76

合 计	366,643,856.24	91,660,964.06	366,644,317.69	91,661,079.42
-----	----------------	---------------	----------------	---------------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购房款		70,000,000.00
合 计		70,000,000.00

18、短期借款

(1) 借款类别: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80,000,000.00	57,300,000.00
信用借款	26,000,000.00	155,444,000.00
合 计	116,000,000.00	232,744,000.00

(2) 借款明细:

借款单位	借款金额	借款利率	借款日	还款日	借款类别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市分行	50,000,000.00	7.00%	2021/6/23	2022/6/22	保证借款
泸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马潭支行	10,000,000.00	6.00%	2021/6/28	2021/6/27	信用借款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	10,000,000.00	4.95%	2021/4/27	2022/4/26	信用借款
泸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马潭支行	10,000,000.00	6.50%	2021/3/29	2022/3/28	保证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	10,000,000.00	7.20%	2021/1/18	2022/1/17	抵押借款
泸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马潭支行	20,000,000.00	3.85%	2021/1/19	2022/1/18	保证借款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	6,000,000.00	5.60%	2020/9/21	2021/9/20	信用借款
合 计	116,000,000.00				

19、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9,929,479.09	1,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3,421,700.00	39,858,969.45
合 计	73,351,179.09	40,858,969.45

20、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134,950,507.62	100,301,699.18

应付货款及相关运费	138,560,791.54	127,763,262.90
应付软件开发费	22,956,423.40	23,126,761.99
劳务费	103,637,451.99	89,947,712.05
其他	8,903,243.31	5,136,029.98
水电费	1,429,757.00	1,429,757.00
合 计	410,438,174.86	347,705,223.10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思源政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9,564,140.00	对方未催收
四川宏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16,467.93	对方未催收
泸州夕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39,356.98	对方未催收
厦门威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09,600.00	对方未催收
泸州市城投智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63,600.00	对方未催收
合 计	24,093,164.91	

21、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72,504,570.50	458,840,567.19
1-2年（含2年）	135,346,090.80	121,598,956.21
2-3年（含3年）	17,976,690.00	20,011,505.78
3年以上	21,555,958.93	30,756,547.36
合 计	647,383,310.23	631,207,576.54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泸州市龙马潭区财政局	85,218,292.00	项目尚未完全交付
泸州市江阳区醉美城市公园管理有限公司	32,500,000.00	项目尚未完工
泸州市龙马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20,000,000.00	项目尚未完工
合 计	137,718,292.00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067,856.09	37,274,057.93	42,846,605.81	8,495,308.2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081.23	6,177,584.49	6,172,249.11	10,416.6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14,072,937.32	43,451,642.42	49,018,854.92	8,505,724.8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141,043.95	28,323,812.27	33,650,035.01	7,814,821.21
2、职工福利费	47,187.58	1,090,230.00	1,094,959.67	42,457.91
3、社会保险费	2,254.23	4,971,330.12	4,971,684.15	1,900.2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54.23	4,779,773.95	4,780,828.18	1,200.00
工伤保险费		125,947.98	125,487.79	460.19
生育保险费		65,608.19	65,368.18	240.01
4、住房公积金	28,043.00	2,538,740.50	2,554,315.50	12,46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49,327.33	349,945.04	575,611.48	623,660.89
合计	14,067,856.09	37,274,057.93	42,846,605.81	8,495,308.2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055.64	5,953,540.79	5,950,137.68	8,458.75
2、失业保险费	25.59	224,043.70	222,111.43	1,957.8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5,081.23	6,177,584.49	6,172,249.11	10,416.61

23、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9,892,865.72	33,840,608.93
营业税	6,956,469.55	6,956,469.55
企业所得税	124,816,565.12	118,625,680.20
个人所得税	65,672.14	45,829.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35,235.02	1,890,878.57
教育费附加	873,007.23	814,387.60
地方教育费附加	630,283.13	574,335.27
土地增值税		28,861.73
土地使用税	2,071,649.78	2,071,256.39
房产税	19,956,053.79	19,956,053.79
契税	596,229.00	596,229.00
印花税	267,353.11	281,500.50
其他政府性基金	273,821.04	289,048.11
合 计	198,435,204.63	185,971,139.62

24、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6,303,601.72	35,887,317.55
应付股利	364,919.04	204,174.54
其他应付款	569,307,494.41	568,234,635.24
合 计	605,976,015.17	604,326,127.33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1)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34,581,039.83	34,581,039.8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3,421.91	475,166.67
非金融机构借款利息	1,619,139.98	831,111.05
合 计	36,303,601.72	35,887,317.55

(2) 应付股利

投资者名称或类别	期末欠付金额	欠付原因
龙马潭区财政局	364,919.04	尚未支付
合 计	364,919.04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及借款	450,659,230.56	437,192,211.56
代收款	45,320,770.04	69,949,918.74
保证金、押金	57,563,734.15	50,363,734.15
其他	3,724,890.68	1,693,433.36
购房定金	8,934,034.45	6,886,500.00
工资及社保	3,104,834.53	2,148,837.43
合 计	569,307,494.41	568,234,635.2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泸州市双港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3,999,394.52	对方未催收
泸州市龙马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4,012,296.00	对方未催收
泸州龙马潭区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4,788,192.01	对方未催收
泸州市国有公房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	对方未催收
合 计	216,799,882.53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1,700,000.00	298,200,000.00
合 计	331,700,000.00	298,200,000.00

26、长期借款

(1) 借款类别：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564,000,000.00	318,000,000.00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91,200,000.00	539,200,000.00
抵押借款	300,000,000.00	380,000,000.00
保证借款	623,737,800.00	302,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25)	331,700,000.00	298,200,000.00
合 计	1,647,237,800.00	1,241,000,000.00

(2) 借款明细:

借款单位	借款余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 金额	其中列示于长期借 款的金额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自 贸区支行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泸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马 潭支行	49,000,000.00		49,000,000.00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	60,000,000.00	60,000,000.00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	25,000,000.00	5,000,000.00	20,00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泸州市分行	430,000,000.00	37,500,000.00	392,50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泸州市分行	70,000,000.00		70,000,000.00
	37,000,000.00		37,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泸州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 马潭支行	42,200,000.00	42,200,000.00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30,000,000.00	50,000,000.00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000,000.00	80,000,000.00
泸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000,000.00	1,000,000.00	48,000,000.00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00,000.00	9,500,000.00	
泸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000,000.00	7,000,000.00	20,000,000.00
泸州市商业银行关口支行	35,000,000.00	10,000,000.00	25,000,000.00
重庆银行成都锦江支行	9,500,000.00	9,500,000.00	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泸州市分行	8,640,000.00		8,64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泸州市分行	62,637,800.00		62,637,8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泸州市分行	214,460,000.00		214,460,000.00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978,937,800.00	331,700,000.00	1,647,237,800.00

(续)

借款单位	借款利率	借款日	还款日	借款类别	备注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泸州自贸区支行	7.00%	2017/8/10	2025/8/9	抵押借款	以郎酒大道东侧土地做 抵押,同时龙驰投资提 供担保

泸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马潭支行	6.50%	2021/2/25	2024/2/23	保证借款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泸州分行	6.50%	2020/12/21	2023/12/20	信用借款	
	6.50%	2021/1/21	2023/12/20	信用借款	
	6.50%	2021/5/19	2023/5/18	信用借款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	6.15%	2020/3/5	2022/3/3	信用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泸州市分行[注 1]	5.39%	2018/2/28	2033/2/11	质押借款	质押权利名称：泸州市龙马潭区石洞镇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政府购买服务协议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泸州市分行[注 2]	6.14%	2020/4/25	2035/3/25	保证借款	龙驰实业提供担保
	6.14%	2020/6/18	2035/3/25	保证借款	
	6.14%	2020/7/28	2035/3/25	保证借款	
	6.14%	2020/9/24	2035/3/25	保证借款	
泸州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马潭支行[注 3]	5.88%	2016/12/1	2021/11/30	质押借款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	2020/1/15	2023/1/14	信用借款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80%	2020/7/27	2023/7/25	信用借款	
泸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	2020/6/28	2023/6/27	信用借款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5%	2020/8/26	2021/8/25	质押借款	质押权利名称：成都农村商业银行泸州分行1000万元银行存单质押
泸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20%	2018/11/8	2023/11/6	保证借款	龙驰实业提供担保
泸州市商业银行关口支行	9.31%	2019/3/26	2023/11/1	保证借款	龙驰实业、龙驰投资提供担保
重庆银行成都锦江支行	4.85%	2020/8/26	2021/8/25	质押借款	质押权利名称：成都农村商业银行泸州分行1000万元银行存单质押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泸州市分行	5.64%	2021/4/20	2036/1/18	保证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泸州市分行	5.64%	2021/5/7	2036/1/18	保证借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泸州市分行	5.64%	2021/6/15	2036/1/18	保证借款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	4.95%	2021/6/25	2022/6/24	信用借款	

注 1：本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泸州市分行借款，质押标的物为泸州市龙马潭区石洞镇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政府购买服务协议。

注 2：本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泸州市分行借款，担保单位为泸州市龙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贷款用途为生态环境建设与保护中长期项目。

注3：本公司的子公司泸州市龙马潭区龙腾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向泸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马潭支行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担保、泸州市龙马潭区龙腾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出质权利，权利名称为：泸州市龙马潭区主城区全部占道停车位（共4360个，其中莲花池1280个，红星街道2196个，小市街道830个）的收费权。

27、应付债券

（1）分项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18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保障性住房）（第一期）	647,383,587.20	647,383,587.20
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保障性住房）（第一期）	646,956,579.03	646,956,579.03
2020年第一期企业债券	397,558,016.60	397,558,016.60
合 计	1,691,898,182.83	1,691,898,182.83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2018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保障性住房）（第一期）	650,000,000.00	2018-11-14	5年	645,775,000.00	647,383,587.20
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保障性住房）（第一期）	650,000,000.00	2019-5-30	5年	645,775,000.00	646,956,579.03
2020年第一期企业债券	400,000,000.00	2020-12-22	5年	397,400,000.00	397,558,016.60
合 计	1,700,000,000.00			1,688,950,000.00	1,691,898,182.83

28、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120,850,731.32	120,850,731.32
合 计	140,850,731.32	140,850,731.32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龙马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270,501.32	2,270,501.32

胡市卫生院	49,580,230.00	49,580,230.00
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工程	69,000,000.00	69,000,000.00
合 计	120,850,731.32	120,850,731.32

29、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延期交房违约金	75,890.00	107,965.00
合 计	75,890.00	107,965.00

30、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房屋维修资金	1,382,597.20	2,200,000.00		21,319,750.00	政府补助
粮安工程专项经费	3,431,004.89			1,382,597.20	政府补助
龙马潭区人防消防 应急指挥中心大楼 工程项目补助款	19,119,750.00	485,135.34		3,916,140.23	政府补助
双加临时屠宰场建 设补助款	1,933,975.32			1,933,975.32	政府补助
合 计	25,867,327.41	2,685,135.34		28,552,462.75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 计入 营业 外收 金额	本期 计入 其他 收益 金额	其 他 变 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房屋维修资金	1,382,597.20					1,382,597.20	与收益相关
粮安工程专项经费	3,431,004.89	485,135.34				3,916,140.23	与资产相关
龙马潭区人防消防 应急指挥中心大楼 工程项目补助款	19,119,750.00	2,200,000.00				21,319,750.00	与资产相关
双加临时屠宰场 建设补助款	1,933,975.32					1,933,975.3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5,867,327.41	2,685,135.34				28,552,462.75	

31、实收资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泸州市龙马潭区 财政局	490,000,000.00	49.00		31,000,000.00	459,000,000.00	45.90
泸州市国有资产 监督管理委员会	510,000,000.00	51.00		69,000,000.00	441,000,000.00	44.10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四川省财政厅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
合 计	1,00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

32、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55,521,857.15			1,555,521,857.15
其他资本公积	410,254,645.39			410,254,645.39
合 计	1,965,776,502.54			1,965,776,502.54

33、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658,766.71						45,658,766.71
其中：固定资产转作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转换日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变动	45,658,766.71						45,658,766.7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5,658,766.71						45,658,766.71

34、专项储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0,291.30			40,291.30
合 计	40,291.30			40,291.30

35、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5,553,576.43			55,553,576.43
合 计	55,553,576.43			55,553,576.43

36、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60,680,952.24	427,261,382.4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60,680,952.24	427,261,382.4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065,914.78	79,790,612.6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41,020.2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4,33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13,746,867.02	460,680,952.24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4,988,254.97	400,661,134.27	996,036,826.76	878,883,187.20
其他业务	1,499,887.72	148,836.53	33,354,402.34	2,617,561.02
合计	466,488,142.69	400,809,970.80	1,029,391,229.10	881,500,748.2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工程建设项目	196,908,295.08	193,977,644.37	59,958,102.66	20,011,668.21
租赁业务	44,768,482.87	11,122,385.59	99,287,760.86	73,319,930.39
商品销售	110,849,247.96	89,608,159.50	121,080,697.09	118,122,652.63
商务服务	78,740,560.01	74,285,030.70	133,966,719.80	128,132,902.75
房地产开发业务			574,604,539.31	533,461,037.02
其他	33,721,669.05	31,667,914.11	7,139,007.04	5,834,996.20
合 计	464,988,254.97	400,661,134.27	996,036,826.76	878,883,187.20

38、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1,809,770.13	8,671,704.65
土地使用税	1,783,233.69	1,680,765.36
城建税	418,451.18	1,293,303.69
印花税	582,595.11	662,680.30
土地增值税	88,165.41	788,731.45
教育费附加	179,112.39	1,292,298.0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9,408.30	367,863.81
环境保护税	3,656.25	72,705.9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文化事业建设费		-4,260.27
车船使用税	23,700.00	26,751.70
合计	5,008,092.46	14,852,544.65

39、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4,724,712.70	5,798,212.96
销售佣金		1,484,634.04
装卸费及出库费	3,122,795.41	2,709,541.07
工资及福利	853,030.95	1,998,676.45
展览费和广告费	12,323.77	511,150.05
其他	30,869.30	477,807.72
办公费	8,521.08	17,242.19
保管费	27,116.00	214,949.46
租赁费		17,999.00
咨询费	290,856.60	4,854.37
水电费	5,449.86	1,734.96
折旧费	4,933.72	29,111.10
邮电费	1,194.00	12,817.13
差旅费	510.00	9,057.07
业务费		28,725.50
合计	9,082,313.39	13,316,513.07

40、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	6,773,208.28	24,294,133.39
社保公积金	3,093,115.87	3,759,071.52
中介服务费	2,436,100.10	3,040,707.81
折旧费及摊销	2,786,991.45	8,456,491.81
办公费	758,713.51	1,189,771.89
维修费	524,185.33	453,299.66
车辆费	79,917.59	145,482.56
业务招待费	194,985.94	663,205.17
差旅费	113,375.48	200,038.03
其他	685,022.74	2,124,997.60
工会及教育经费	304,997.54	428,102.15
物业费	285,829.65	504,291.21
宣传费	452,462.06	44,369.31
劳动保护费	55,996.43	102,842.9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党员活动经费	66,447.02	74,868.54
租赁费	362,343.03	863,709.82
水电气费	65,606.84	84,032.26
安全生产费用		617,118.14
测绘费		149,056.61
劳务费	1,937,117.67	1,314,651.72
合计	20,976,416.53	48,510,242.14

41、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2,446,690.75	39,770,551.58
减：利息收入	4,902,083.64	24,280,904.67
手续费	133,119.70	122,334.88
其他	5,473,966.06	12,788.60
合计	23,151,692.87	15,624,770.39

42、其他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棚改一期专项资金	31,959,266.51	
公交公司运营补助	14,000,000.00	36,929,782.18
安置房运维补助	4,133,327.59	1,182,181.18
收到龙马潭区交通局 2019 年农村客运成品油补助资金	771,835.90	
粮食储备补贴	552,803.75	3,433,924.94
收到龙马潭区就业局以工代训补贴	261,200.00	
稳岗补贴	102,100.00	
收到鱼街道统计补助	30,000.00	
石洞街道统计奖励金	30,000.00	
莲花池街道统计奖励金	45,000.00	
房屋维修基金		347,937.99
合计	51,885,533.75	41,893,826.29

43、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96,243.23	1,353,143.4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85,457.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64,402.72
合 计	2,096,243.23	-696,717.01

4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15,799,995.22
合 计		15,799,995.22

45、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987,032.04
合 计		-2,987,032.04

47、营业外收入

(1) 分类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同一控制下购买日合并成本小于被合并方公允价值		3,742,030.74
政府补助	172,851.43	313,534.87
盘盈利得		7,297.68
赔偿金		775.00
违约金、罚款收入	372,665.90	3,543,614.48
其他	88,570.82	418,657.74
合 计	634,088.15	8,025,910.51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纳税大户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贴、培训补贴	71,514.29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减免	832.54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504.6	95.21	与收益相关
防疫物资款补助款		100,508.28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度内贸流通服务业发展促进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外贸专项资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退税		1,143.20	与收益相关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经费		101,788.18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72,851.43	313,534.87	

48、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对外捐赠	11,828.57	362,865.1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64,180.4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赔偿支出		30,000.00
罚款及滞纳金	241,954.73	239,548.74
其他	27,559.46	999,415.23
合计	281,342.76	2,096,009.56

49、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所得税费用	8,476,908.87	18,798,944.0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578,278.61
合计	8,476,908.87	35,377,222.61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净额		212,646,615.83
政府补助	52,058,385.18	45,567,353.66
代收款项	358,840.97	14,083,725.83
保证金及押金	11,886,673.81	45,673,406.37
利息收入	4,902,083.64	2,318,990.60
其他		5,170,774.99
合计	69,205,983.60	325,460,867.2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净额	12,158,938.76	3,035,525.22
保证金及押金	2,758,188.16	4,461,384.23
销售费用	8,224,348.72	8,644,567.57
管理费用	8,323,100.93	11,572,443.26
代付款项	1,536,871.07	21,581,309.38
其他款项		27,056.26
手续费	133,119.70	135,123.48
捐赠支出		362,865.10
罚款及滞纳金	241,954.73	239,548.74
合计	33,376,522.07	50,059,823.2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定期存单额		50,000,000.00
收到定期存款利息		1,876,531.5
收到委托贷款利息		73,333.3

收到债权投资利息		9,471,226.7
收到借款利息		15,439,126.42
合 计		76,860,217.91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泸州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100,000,000.00
泸州磊鑫物流有限公司借款	5,000,000.00	32,350,000.00
期限三年的定期存单		10,000,000.00
泸州市双港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借款	87,000,000.00	57,000,000.00
龙驰兴源预拌砂浆有限公司借款		1,740,000.00
泸州市龙马潭区人民政府特兴街道办事处借款		2,000,000.00
合 计	92,000,000.00	203,09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胡市卫生院项目补助款		49,580,230.00
收到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工程项目补助款		69,000,000.00
收到石洞棚户改造项目补助款		2,270,501.32
收到质押的定期存单额		2,000,000.00
合 计		122,850,731.32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泸州市龙马潭区人民政府安宁街道办事处利息		399,999.96
合 计		399,999.96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317,270.14	80,612,655.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87,032.0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290,938.94	27,011,274.91
无形资产摊销	3,605,697.82	13,166,865.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0,930.26	31,337.6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4,180.4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799,995.2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446,690.75	17,103,457.7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96,243.23	30,869.74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376.13	10,545,805.8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5.36	6,032,472.8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7,412,370.67	-178,259,658.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0,606,266.29	-462,285,684.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12,232,873.03	550,929,744.57
其他		-3,148.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53,029.26	52,567,210.29
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30,798,733.57	848,635,209.4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48,635,209.48	248,702,497.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7,836,475.91	599,932,712.22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30,798,733.57	848,635,209.48
其中：库存现金	156,177.26	102,272.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30,642,556.31	843,914,665.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618,271.83
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7,058,508.32	924,630,915.4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6,259,774.75	75,995,706.00

5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金额	受限制的原因
货币资金	66,259,774.75	质押存单、票据保证金等
存货-代建项目开发成本	25,379,774.14	为子公司龙驰投资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泸州市分行的借款 50,000.0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
存货-土地	483,110,000.00	为子公司龙驰实业向及向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的借款 30,000.00 万元提供抵押担保
投资性房地产	11,150,898.00	龙驰投资为二级子公司嘉阳混凝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借款 1000.00 万元提供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停车位收费权	49,057,349.70	为二级子公司龙腾建设 1.20 亿元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无

七、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泸州兴龙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交通投资建设	100.00		划拨
泸州市龙驰投资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投资与资产管理、房地产开发等	100.00		划拨
泸州市龙马潭区龙腾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建筑、资源相关管理、开发服务		63.12	无偿划拨
泸州人和居民服务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日用产品销售及各项服务		51.00	购入
泸州盈凯商贸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建材、砂石加工销售		55.00	购入
泸州市龙驰食品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活禽屠宰、销售，农产品销售等		60.00	新设
泸州市华宜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活禽屠宰、销售，农产品销售等		100.00	新设
泸州市龙驰腾达贸易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建材等销售		40.00	新设
泸州市龙马潭区龙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物业管理	100.00		无偿转让
泸州龙腾鸿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物业服务		100.00	新设
泸州市龙马潭区天绿粮油购销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粮油购销	66.68		无偿划拨
泸州市龙马潭区龙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建筑、资源相关管理、开发服务	100.00		无偿划拨
泸州市龙马潭区龙驰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建筑、资源相关管理、开发服务	100.00		新设
泸州市龙马潭区龙驰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汽车租赁	100.00		新设
泸州市龙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房屋建筑	100.00		新设
泸州市龙马潭区龙驰科技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泸州龙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80.00	新设
泸州市龙驰人才发展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咨询、物业、劳务派遣等服务	100.00		新设
泸州市凯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安保服务		100.00	收购
泸州龙驰腾祥贸易有限	泸州市	泸州市	批发兼零售	100.00		新设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公司						
泸州市龙驰嘉阳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建材销售		60.00	新设
泸州龙腾旭阳教育服务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教育辅助服务	100.00		新设
泸州龙腾天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广告制作及发布	100.00		新设
泸州市龙马潭区兴能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公交运营及租赁	100.00		新设
泸州市龙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资产管理	100.00		新设
泸州市长欣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新设
泸州市瑞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工程管理等	100.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根据泸州市龙驰腾达贸易有限公司章程，泸州市龙驰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0%，享有表决权比例 51%。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泸州市龙马潭区状元山公墓管理所	泸州市	泸州市	公墓管理及销售		60.00	权益法
泸州龙驰兴源预拌砂浆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建材销售		29.00	权益法
川鞍投资管理泸州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投资与资产管理		40.00	权益法
泸州临港辉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供应链管理与仓储服务		33.00	权益法
泸州市龙驰山水建材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建材销售		42.00	权益法
川南医学转化研究院	泸州市	泸州市	医院研究		18.18	权益法

注：泸州市龙马潭区状元山公墓管理所经营净利润的 70%需以体制补助的形式补助泸州市龙马潭区人民政府安宁街道办事处。

八、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最终控制方为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公司的股东情况详见附注五、31、实收资本。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及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的合营及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七、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泸州龙马潭开元粮食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的投资单位
泸州市龙马潭区人民政府安宁街道办事处	本公司子公司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方
泸州市龙马潭区财政局	本公司的股东
泸州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的投资单位
梁伟	本公司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泸州龙马潭区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本公司投资单位之子公司
泸州市双港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投资单位
泸州市锐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投资单位之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泸州市龙马潭区财政局	提供劳务	代建收入	10,092,905.95	17,613,428.11
泸州市龙马潭区财政局	提供劳务	会议服务费	3,989.28	4,150.94
泸州市龙马潭区财政局	提供劳务	包车收入	63,373.88	106,848.69
泸州市龙马潭区财政局	提供劳务	劳务派遣	367,385.33	465,956.52
泸州力砣实业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水泥采购	3,093,838.78	3,337,547.96
泸州市龙马潭区状元山公墓管理所	提供劳务	代建收入	105,334.11	140,041.62
泸州市龙马潭区状元山公墓管理所	提供劳务	企业服务	8,023.68	9,018.86
泸州市龙马潭区状元山公墓管理所	销售商品	石料销售	80,269.26	138,053.40
四川泸州龙马潭开元粮食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粮食销售	16,451,434.85	18,589,395.89
泸州市龙马潭区人民政府安宁街道办事处	提供劳务	劳务派遣	1,061,108.87	1,357,581.84
泸州市龙马潭区人民政府安宁街道办事处	提供劳务	包车收入	248,997.20	325,160.45
合计			31,576,661.19	42,087,184.28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泸州市龙马潭区财政局及泸州市龙马潭区机关事务管理办公室	房屋建筑物	20,503,074.95	31,667,908.57

(4) 关联担保情况

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泸州市龙驰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7年8月10日	2027年8月9日	否
泸州市龙驰投资有限公司	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0年3月26日	2035年3月23日	否
泸州市龙马潭区兴能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泸州市龙驰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9年3月26日	2025年11月1日	否
	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否
泸州市龙马潭区兴能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11月7日	2026年11月6日	否
		9,000,000.00	2020年12月18日	2022年12月17日	
泸州市双港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泸州市龙驰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年4月25日	2024年4月24日	否
	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泸州市双港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20年1月16日	2028年1月12日	否
泸州市龙马潭区龙腾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泸州市龙驰投资有限公司	82,200,000.00	2016年12月1日	2023年11月30日	否
泸州市龙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年1月15日	2023年1月14日	否
	泸州市龙驰投资有限公司				
泸州市龙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年6月28日	2035年6月27日	否
		100,000,000.00	2020年7月27日	2023年7月25日	否
泸州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0年9月12日	2022年9月11日	否

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泸州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6,425,000.00	2018年5月23日	2022年5月10日	否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泸州市龙马潭区财政局	106,053,506.80		367,564,761.12	
应收账款	泸州市龙马潭区人民政府安宁街道办事处	11,739,251.77		6,121,608.35	
应收账款	泸州市龙马潭区机关事务管理办公室	7,103,160.43		4,413,532.10	
应收账款	泸州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333.06	
应收账款	泸州市龙马潭区状元山公墓管理所	308,025.00		71,097.50	
预付账款	泸州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预付账款	泸州市龙马潭区财政局	374,432.53		374,432.53	
其他应收款	泸州市龙马潭区财政局	110,338,520.27		278,514,082.89	
其他应收款	泸州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450,000.00		2,450,000.00	
其他应收款	泸州龙马潭区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23,543.22		225,064.20	
其他应收款	泸州市锐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98,799.24	
其他应收款	泸州市双港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85,326,800.00		137,777,268.17	
其他应收款	泸州自贸区龙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1,895,437.78		51,895,437.78	
其他应收款	龙驰兴源预拌砂浆有限公司	3,158,283.67		1,740,000.00	
其他应收款	四川龙驰华腾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6,052.00	
其他应收款	泸州市龙马潭区机关事务管理办公室			197,228.34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泸州龙驰兴源预拌砂浆有限公司	1,080.00	7,885.15
预收款项	泸州市龙马潭区状元山公墓管理所	702,871.18	650,631.61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泸州市龙马潭区财政局	85,218,292.00	9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梁伟	96,360.29	104,790.46
其他应付款	泸州龙马潭区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4,788,192.01	4,788,192.01
其他应付款	泸州市双港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3,999,394.52	157,174,960.82
其他应付款	四川泸州龙马潭开元粮食有限责任公司	42,138.86	29,748.86
其他应付款	泸州市龙马潭区人民政府安宁街道办事处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泸州市龙马潭区财政局	1,524,594.52	4,083,711.66

7、关联方承诺：无

九、或有事项

1、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泸州市龙驰投资有限公司为龙驰金都房地产项目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抵押借款提供担保，承购人以其所购商品房作为抵押物，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尚未结清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94,497,000.00 元，由于截止目前承购人未发生违约，且该房产目前的市场价格高于售价，本公司认为与提供该担保相关的风险较小。

2、泸州市龙驰嘉阳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持股 60%）因建混凝土搅拌站、碎石加工项目，租用泸州市龙马潭区石洞花博园村集体土地。泸州市龙驰投资有限公司代嘉阳混凝土与泸州市龙马潭区石洞街道花博园村十二组、二十一组、二十二组签订《临时用地复垦协议》，并向石洞街道办事处支付复垦保证金 566,200.00 元。根据协议，泸州市龙驰嘉阳混凝土有限公司需承担临时用地复垦义务，在用地期满后须自行拆除地上建筑物，并按土地复垦方案进行复垦。如未能按要求复垦或复垦质量未达验收标准，则需按最新土地征收补偿标准向对方单位实施一次性补偿。

3、关联方担保事项详见附注八、5、关联方交易情况。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21 年 7 月 28 日，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43,979,329.31	100.00	5,509.19	0.00	343,973,820.12
其中：关联方组合	89,340,340.00	27.44			89,340,340.00
款项性质组合	254,528,805.45	72.53			254,528,805.45
账龄组合	110,183.86	0.03	5,509.19	5.00	104,674.6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343,979,329.31	100.00	5,509.19	0.00	343,973,820.12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56,344,569.75	100.00	5,509.19	0.01	356,339,060.56
其中：关联方组合	97,781,530.49	27.44			97,781,530.49
款项性质组合	258,452,855.40	72.53			258,452,855.40
账龄组合	110,183.86	0.03	5,509.19	5.00	104,674.6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356,344,569.75	100.00	5,509.19	0.01	356,339,060.5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0,183.86	5,509.19	5.00
合计	110,183.86	5,509.19	5.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89,340,340.00			97,781,530.49		
款项性质组合	254,528,805.45			258,452,855.40		
合计	343,869,145.45			356,234,385.89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泸州市龙马潭区财政局	98,534,396.16	28.65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川南临港片区管委会	45,731,600.00	13.29	
泸州市龙马潭行政审批局	34,483,800.00	10.02	
泸州市龙马潭区机关事务办管理办公室	11,494,610.40	3.34	
泸州市龙马潭区人民政府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公室	11,211,837.33	3.26	
合计	201,456,243.89	58.57	

2、其他应收款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16,758.44	316,758.44
其他应收款	1,092,733,125.21	723,727,179.95
合 计	1,093,049,883.65	724,043,938.39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1) 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泸州市龙马潭区天绿粮油购销有限公司	316,758.44	316,758.44
合 计	316,758.44	316,758.44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92,786,470.41	99.76	53,345.20	0.01	1,092,733,125.21
其中：关联方组合	1,038,623,517.31	97.95		-	1,038,623,517.31
款项性质组合	54,102,159.77	1.81		-	54,102,159.77
账龄组合	60,793.33	0.01	53,345.20	87.75	7,448.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34,008.43	0.24	1,734,008.43	100.00	0.00
合 计	1,094,520,478.84	100	1,787,353.63	0.16	1,092,733,125.21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23,780,525.15	99.76	53,345.20	0.01	723,727,179.95
其中：关联方组合	710,617,572.05	97.95			710,617,572.05
款项性质组合	13,102,159.77	1.81			13,102,159.77
账龄组合	60,793.33	0.01	53,345.20	87.75	7,448.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34,008.43	0.24	1,734,008.43	100.00	
合 计	725,514,533.58	100.00	1,787,353.63	0.25	723,727,179.9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坏账金额
1 年以内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742.08	30.00	222.62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34,643.36	80.00	27,714.69
5 年以上	25,407.89	100.00	25,407.89
合 计	60,793.33	87.75	53,345.2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1,038,623,517.31			710,617,572.05		
款项性质组合	54,102,159.77			13,102,159.77		
合 计	1,092,725,677.08			723,719,731.82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011,453,246.55	710,182,832.70
补贴款	36,009,454.05	14,636,256.00
代付款	45,306,870.74	-

员工备用金	483,473.00	35,008.00
社保公积金		-
其他	1,267,434.50	660,436.88
合 计	1,094,520,478.84	725,514,533.5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泸州市龙驰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658,412,303.68	2 年以内	60.16	
泸州市双港实业投资发展有限 公司	往来款	128,226,800.00	2 年以内	11.72	
泸州市龙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79,859,418.20	1 年以内	7.30	
泸州市瑞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45,963,544.68	1 年以内	4.20	
泸州市龙马潭区兴能公共交通 运输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274,381.96	1 至 2 年	2.22	
合计		936,736,448.52		85.58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24,238,712.71	3,857,561.73	1,420,381,150.98	1,288,238,712.71	3,857,561.73	1,284,381,150.9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424,238,712.71	3,857,561.73	1,420,381,150.98	1,288,238,712.71	3,857,561.73	1,284,381,150.98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泸州兴龙交通 投资有限公司	7,971,006.00			7,971,006.00		
泸州市龙驰投 资有限公司	758,228,518.66			758,228,518.66		
泸州市龙马潭 区龙腾物业管 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泸州市龙马潭 区天绿粮油购 销有限公司	2,367,804.85			2,367,804.85		
泸州市龙驰资 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泸州市龙马潭 区龙驰产业发 展有限公司	100,011,202.67			100,011,202.67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泸州市龙马潭区龙驰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74,577,436.51			74,577,436.51		27,082.16
泸州龙驰腾祥贸易有限公司	36,003,202.77			36,003,202.77		
泸州龙腾旭阳教育服务有限公司	11,751,826.60			11,751,826.60		2,693,601.82
泸州市龙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9,949,031.55			129,949,031.55		
泸州市龙驰人才发展有限公司	1,980,151.19			1,980,151.19		
泸州龙腾天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5,427,364.80			5,427,364.80		
泸州市龙马潭区龙驰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871,167.11			871,167.11		1,136,877.75
泸州市瑞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54,000,000.00	136,000,000.00		290,000,000.00		
泸州市龙马潭区龙驰科技有限公司						
泸州市龙马潭区兴能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合计	1,288,238,712.71	136,000,000.00		1,424,238,712.71		3,857,561.7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6,509,723.70	45,780,707.52	196,760,854.56	141,851,899.25
合计	96,509,723.70	45,780,707.52	196,760,854.56	141,851,899.25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发生额
子公司分配的投资收益		154,252.58
合计		154,252.58

泸州市龙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7 月 28 日

)